

新闻由头

辽宁发布土壤污染防治方案

明年完成全省土壤监测点位设置和网络建设

本报讯 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为出发点,辽宁省政府日前印发了《辽宁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总体目标是到2020年,全省土壤污染加重趋势得到初步遏制,土壤环境治理总体保持稳定,农用地和建设用土壤环境安全得到基本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控制。到2030年,全省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建设用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到本世纪中叶,土壤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

为保障农业生产环境安全,《方案》明确,辽宁将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按污染程度将农用地划为3个类别:未污染和轻微污染的划为优先保护类,轻度和中度污染的划为安全利用类,重度污染的划为严格管控类。以耕地为重点,分别采取相应管理措施,符合条件的优先保护类耕地将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明确农村土地流转的受让方要履行土壤保护责任。

《方案》部署了辽宁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重点任务。首先,开展土壤污染调查,掌握土壤环境治理现状。辽宁省将以农用地和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为重点,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同时,统一规



划、整合优化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2017年年底完成辽宁省土壤环境质量国控监测点位设置和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2020年年底实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覆盖所有县(市、区)。

为防范人居环境风险,《方案》明确,辽宁将实施建设用地上游管理。明确从2017年起,各地区要结合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情况,根据建设用土壤环境调查评估结果,逐步建立污染地块名录及开发利用负面清单,合理确定土地用途。土地开发利用必须符合土壤环境

质量要求。同时规定,排放重点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开展环评时要增加土壤环评内容,并提出防范土壤污染的具体措施。而且,需要建设的土壤污染防治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实行“三同时”。

此外,辽宁省将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有序搬迁或依法关闭对土壤造成严重污染的现有企业;科学布局生活垃圾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等设施和场所。 丁冬 张荣

美国修订《有毒物质控制法》意欲何为?

司星宇

今年6月22日,“Frank R. Lautenberg Chemical Safety for the 21st Century Act”法规开始生效,该法规是1976年以来美国对TSCA的首次重大改革。这次修订的重点可以用3个关键词概括:

强力执行 在现有化学品风险评估方面,新法案要求EPA依据健康风险评估将化学品分为高优先级和低优先级两类。法案修订生效后180天内,EPA要对10个高优先级化学品开展风险评估,法案修订生效后三年内,EPA要对20个高优先级化学品开展风险评估。同时,新TSCA赋予EPA更多权限,以更快地在进行化学品风险评估和优先级评定时获取足够的化学品测试信息。

信息公开 新法案限制了生产商对化学品的商业机密信息声明,从而提高了化学品信息公开透明度。TSCA修订前,对于90%的新化学物质申报,EPA不会向公众公布他们的化学品信息,因为这些化学品的生产商为了商业保密提出了正式的商业机密信息声明。修订的TSCA法案要求EPA对所有关于化学品商业机密信息的声明进行审查,限制不必要的商业机密信息声明,适当公开机密信息。

经费保障 为了保障稳定且足够的经费支持上述改革措施,TSCA修订后,赋予EPA一定权限来向化学品生产商和加工商收取费用。修订的TSCA允许EPA向化学品制造商或加工商收取费用,收费总额最高每年可达2500万美元,收费用于支付EPA关于新化学物质的审查和对现有化学品采取的一系列实施行动。企业在向EPA提交测试数据、提交新化学物质预生产通知供审查

新造成不必要的障碍。为平衡管制和创新的关系,TSCA在制度设计上对EPA的权力进行了限制。比如:TSCA规定EPA只有发现某化学品可能对环境与健康造成不合理的风险等情况下,才能要求企业对该化学品危害特性进行测试。EPA有官员表示:不对化学品的危害特性进行测试,就很难发现化学品对环境与健康造成的风险。事实上,这是对TSCA执行最大的争议。TSCA实施的40年里,美国环保局对数万种新化学物质进行了审查,对其中上千种采取了不同的风险管理措施。但美国市场上的8万种现有化学品中,仅极少数关于健康的影响被评估和审查过,而被禁止的仅仅只有5种。

以及生产加工应当进行风险评估的化学品时,应当缴纳费用。2016年TSCA重大改革也让笔者对我国化学品环境管理产生了一些启发和思考:

1.立法差距。美国于1976年建立TSCA法案来管控化学品长期潜在的健康风险和环境污染,而我国化学品立法则主要关注安全问题,即易燃易爆化学品带来的安全风险,对化学品的环境与健康风险关注不够。在环境领域,我国尚无一部类似与TSCA这样的法规,立法研究应当加强。

2.信息差距。掌握生产、使用化学品的类别、数量、地点以及化学品危害特性是化学品风险评估的基础,而我国在化学品的信息方面,存在巨大差距。需要建立专门制度,收集信息并建立共享开放的数据库。

3.能力差距。化学品风险评估的技术要求高。我国尚未建立化学品风险评估的规范、指南,缺乏风险评估的人才,尚未系统开展过化学品的风险评估工作。亟需加强能力建设。

4.经费差距。我国尚未实施关于新化学物质审查和化学品风险评估的收费政策。美国的经验可供我们借鉴。

最后,修订的TSCA法案要求EPA在考虑成本和替代产品的基础上,对经评估存在不合理风险的化学品于两年内采取风险控制措施,最严厉的措施包括禁止和淘汰。TSCA的修订可能对各国化学品管理带来巨大影响,需要进一步关注和跟踪其实施进展。



专家解读

“土十条”落地 细节是关键

◆本报记者李维

自《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下简称“土十条”)出台后,目前全国多个省市,如湖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等都在酝酿出台针对地方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在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研究员陈同斌看来,地方政府必须高度重视制定各地土壤污染防治方案这项工作,要在充分进行前期调研的基础上,针对地方特点和具体情况制定适宜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地方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方案不能简单地只是把‘土十条’的称谓从国家换成省、市就完事了,毕竟全国不同地区的土壤、环境和社会经济条件千差万别,一些省份的土壤现状仍然相当复杂和特殊,这就要求各地要根据当地的具体情况,因地制宜地制定行动方案。”陈同斌说。

陈同斌还向记者强调说,目前土壤污染防治在国内仍算是一个新兴的领域

和行业,地方的技术力量和相关专业人才比较缺乏,因此,需要由拥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专家对各地的方案进行评审咨询,给予相应的指导。

“权威性的前提是专业性,地方出台的这些方案中相关指标也是具有约束性的,因此要充分依靠专家团队,并建议由国家层面把关和指导。”陈同斌说。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总工程师李发生认为,中国地域辽阔,区域自然情况、土壤环境状况和经济发展水平差异较大,制定细化的区域方案是管理精细化的体现。

那么,究竟应该在哪些方面细化“土十条”呢?

“地方的土壤污染防治方案要在‘土十条’要求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可操作性,建立土壤风险控制与修复治理相结合的污染防治模式,从目标上要服务于区域经济发展目标和环境保护目标。”李发生说。

陈同斌说,在立法等管理层面可能每个省市都大致相近,但在土壤的

修复和保护环节,由于各地污染类型、特点以及社会经济因素的不同,是需要地方根据自身特点来具体细化的。

“‘土十条’提出的保护和改善土壤环境的这个目标是各地制定方案时必须考虑的大前提。要达到这个目标,肯定会有不同的办法。但总体来说,一定要与当地的优势资源和产业相结合,才能让土壤污染防治方案更易得到当地领导和群众的认同,更易推广。比如云南省的果品产业,或是在广西的桑蚕产业,都是当地的特色支柱产业。制定的土壤污染防治方案要充分关注到与地方特色产业的有机结合,既保护土壤环境,又要发展地方经济,这样才能使土壤污染治理修复工作更好地开展下去。”陈同斌说。

他给记者提到一个自己正在参与的土壤治理项目。在西南某省,当地的特色中药材种植地存在重金属超标问题,中药材销路因此受到影响。陈同斌带领的团队对这里的土地进行治理修复,受到当地政府和农户的欢迎,因此,修复工作就开展得比较顺利,效果也很好。

地方案例

◆本报记者丁冬

辽宁是我国著名的老工业基地,尤其是重化工和原材料工业基地,且工业生产历史悠久,素有“中国工业长子”之称。长期以来,辽宁在为中国经济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同时,也遗留种种严重污染问题。其中,工业污染场地的修复就是急需解决的重点环境问题之一。

近年来,辽宁省针对工业场地污染修复开展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案例一:铁西区“刮土疗毒”

在对污染场地的治理和修复方面,辽宁可谓行动最早且成效颇丰。如果说辽宁的工业污染场地整治始于沈阳的话,那么,沈阳则始于铁西区。

曾有中国“鲁尔”之誉的铁西区,是国家“一五”和“二五”时期建设起来的老工业基地,后来也成为著名的重度污染区。2003年,沈阳抓住国家实施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的契机,大手笔地运作了将沈阳开发区与老铁西区合并成立新铁西区,即利用土地级差将老铁西区的工业企业搬迁至开发区;将新型服务业植入老铁西区,使之成为现代服务业聚集区。

早在2000年8月,位于沈阳市铁西区的素有我国“有色金属行业摇篮”之称的沈阳冶炼厂,因严重的污染问题无法解决而被宣告破产,也是我国迄今为止因污染而被关闭的最大国有企业。同时也启动了污染场地修复工程,到2006年,共投资1.2亿元,完成了30万平方米污染场地的治理和修复工作。这不仅是中国最早开展企业关闭后污染场地的修复工程,也是当时全国最大面

积的污染场地修复。

随后,铁西区又启动了沈阳蓄电池厂污染场地的治理工程;再后来,又对沈阳重型机械制造厂污染场地实施治理。当时,均采取了“刮土疗毒”的治理方式,即将被污染地块的毒土挖出,交由具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负责清运和安全处置,再用新土进行回填。该经验受到环境保护部的充分肯定,成为我国解决污染企业搬迁和破产后遗留环境问题的“样板”。

而且,辽宁省还对有着几十年污水灌溉历史的“沈抚灌渠”的污染土地进行了治理,有效解决了石油类有机物污染土壤的问题,为农村污染土地的治理探索了新路。另外,沈阳还将镉污染区域变成了经济开发区,当年也是污染场地再利用的成功例子。

案例二:沈化、东药引资治理

全球环境基金“中国污染场地管理项目”是在我国政府履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框架下,由环境保护部、财政部与世界银行合作开发的国际性赠款类项目。目前为止,辽宁省和重庆市被纳入项目的示范省。其中,辽宁省又选定“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搬迁场地”和

“东北制药集团搬迁场地”作为项目的示范工程。去年,环境保护部对外合作中心在沈阳正式与辽宁省签订了项目执行协议。沈化和东药分别是辽宁重要的化学原料和制药生产企业,两个地块的示范工程,均位于铁西区的老城区。

据辽宁省污染场地治理项目办公室相关人员介绍,首选沈化和东药这两个地块,是因为其近期都在实施搬迁,并均有迫切的开发需求。二者在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曾生产过滴滴涕等产品,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这是一类具有长期残留性、生物累积性、半挥发性和高毒性,并通过各种环境介质(大气、水、生物等)进行长距离迁移,对人类健康和环境有严重危害的天然的或人工合成的有机污染物。目前,辽宁省环保厅已调查了138个地块的环境污染状况,但存在污染的地块数量及位置尚未公布。

虽然沈阳以前对重金属污染场地多采用焚烧及换土的方式进行治理和修复,但沈化和东药污染场地的污染物较为复杂。虽说项目的签约完成时限为2015年~2021年,但可根据企业搬迁进度及地块开发的具体需求掌握治理时间。辽宁有信心在全面完成“中国污染场地管理项目”协议规定的“规定动作”外,还将结合辽宁实际做好“自选动作”,真正将沈化和东药两项工程做成名副其实的标杆,真正体现其示范意义。

辽宁治土十年

2006年

辽宁作为全国土壤调查试点省份之一,率先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土壤调查。多年来,随着众多污染企业纷纷向农村转移,再加上农村大量施用化肥和农药,不仅破坏了当地农民的生活环境,更让人担忧农产品的安全性。为此,修复农村被污染的土地也势在必行。

2013年

辽宁又按照国家要求,对省内关停并转及拟利用的工业污染场地进行了排查,为后来开展工业场地污染治理确定了范围和目标。

2014年

辽宁省政府日前印发了《辽宁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并将土壤与大气、水、农村、青山列为全省五大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辽宁将重点针对石油、化工、冶炼为主的重工业城市,重点工业场地、历史遗留污染区和油田、矿山的土壤污染问题,切实加强土壤污染防治,逐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

绿土地

连云港增设土壤风险监测点

新增8个风险场地,共设置40个风险点位



为监测风险点位示意图

本报见习记者韩东良 通讯员王从连 连云港报道 连云港今年将土壤环境质量监测风险点位增设至40个。其中,污染土壤和存在污染风险的土壤,成为重点监测对象。据连云港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有关人士介绍,连云港市在2015年布设88个国控特定点位的基础上,2016年又新增8个风险场地,共设置40个风险点位。

连云港环保部门此次选定的风险点位,是在充分分析了全市重点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现状、污染特征、管理需求的基础上提出的。风险点位的布设涵盖了该市目前已受污染的和可能污染的区域。其中,包括污染行业企业周边、固废集中处置场周边、历史污染区域及周边、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及周边蔬菜种植基地等需要重点关

注的风险区域。连云港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重点区域的筛选及风险点位的布设,是结合《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十二五”全国土壤污染状况专项调查(以下简称“十二五”土壤调查)重点调查(以下简称“十二五”土壤调查)专项调查和2011~2015年土壤环境质量试点监测(以下简称“十二五”试点监测)结果进行。

同时,连云港市环保部门还对照《2016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特别是其中涉及的重金属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和危险废物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其中可能存在污染风险的工业企业重点区域选取范围,布设监测点位。另外,固废集中处置场周边、蔬菜种植基地、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周边及历史污染区域及周边均按照有关要求设置了监测点位。